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S燕化

公告编号:2006-50

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6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有关文件的规定,现发布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及流通股股东东北中北能能源有限公司、天华国际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北京燕化联营开发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北京化工研究院、中国石油化工科技开发公司、北京燕化石油设计院、北京燕化兴业技术开发公司、北京市化研新技术公司、北京众诚商贸有限公司等非流通股股东的书面委托,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交易所”)同意,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燕化高新”)董事会发出通知,拟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关于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基本情况如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1月10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1月8日—2007年1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1月8日、2007年1月9日和2007年1月10日每日9:30—11:30,13:00—15:00,即2007年1月8日(周一)至2007年1月10日(周三)的股票交易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1月8日上午9:30至2007年1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29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3层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7.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权”)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选择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8.提示公告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还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一次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公告,时间为2007年1月8日。

9.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12月29日,凡在2006年12月2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委托公司董事会进行投票,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人员及聘任律师。

10.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起的次一交易日

起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燕化高新股票停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公告会议表决结果,并申请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复牌。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公司将尽快实施方案,直至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复牌,复牌时间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二、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根据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表决表。

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公司公告第五项内容。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具体程序见本公司2006年12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或本公司公告第六项内容。

三、流通A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A股市场相关股东平等协商,诚信互谅、自主决策的基础上进行。由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是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对价安排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且有损益相关股东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全称为有权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因此,董事会将审议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和相关股东会会议召开,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和本次股权分置改革议案作为同一项事项进行表决。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鉴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是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安排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故本次公开征集权益时应满足以下具体方案:即含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须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生效。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公司公告第五项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议案将由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5)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就需按本次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4)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3层

邮政编码:100005

热线电话:(010)65279760

传真:(010)65279466

电子信箱:zg@mainstreets.cn

公司网站:<http://www.hi-tec609.com>

3.登记时间:2007年1月4日 8:30—14:3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期间,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07年1月8日—2007年1月10日每日9:30至11:30,13:00至15:00(即2007年1月4日至2007年1月10日的股票交易时间)。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360609

投票简称:燕化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本议案,以1.00元的价格申报。如下表:

议案	申报价格
《关于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1.00 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期间,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3.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07年1月8日—2007年1月10日每日9:30至11:30,13:00至15:00(即2007年1月4日至2007年1月10日的股票交易时间)。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360609

投票简称:燕化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本议案,以1.00元的价格申报。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	《关于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公司与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2.00 元
3	《关于对董事会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3.00 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不同股数代表的不同表决意见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投票注意事项: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六、董事会议票委托征集的实现方式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董事

(1)流通股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流通股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se.com.cn> 或 <http://wlp.cn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流通股股东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登录网址:<http://wlp.cn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流通股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限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1月8日上午9:30至2007年1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3.投票回报

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交易系统投票回报,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也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ninfo.com.cn>)的“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历次网络投票结果。

六、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程序

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权。

1.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2006年12月2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2006年12月30日至2007年1月9日。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4.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本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七、其它事项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将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